

茂名市电白区粮食储备仓库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503-440904-59-01-725050		
投资项目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粮食储备仓库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粮食储备仓库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		
标段（包）名称	\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茂名市电白区岭门镇		
资金来源	除争取超长期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上级资金及国有资产处置所得外，不足部分由企业自筹解决。	资金来源构成	除争取超长期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上级资金及国有资产处置所得外，不足部分由企业自筹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项目一期估算总投资 4500.00 万元，建安工程费用 3706.93 万元（包含设备采购安装费用 609.00 万元），拆除建于上世纪 70 年代红砖墙铁皮屋面的 03、05、06 号三座简易仓库和建于八十年代的红砖混合结构 01、02、04、07、08 号五座房式仓库以及附属建筑。新建标准化粮食储备仓库 4 座，建筑面积 6810 平方米，满足平急两用要求，仓容量 3.3 万吨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粮食质检中心，建筑面积 1040 平方米及购置粮食化检设备。		
招标内容	本项目范围内的岩土工程勘察（初测初勘、详测详勘、及施工过程的补勘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文件编制及后续服务（包括招标配合、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配合等）。		
工期（交货期）	勘察设计工期：总工期 45 日历天。 勘察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提交工程勘察成果文件。 设计工期：30 日历天，收到工程勘察成果文件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含工程概算编制），初步设计方案上级主管部门审查批复后 15 日历天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为：147.07 万元，其中勘察费：40.78 万元，设计费：106.29 万元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102.949 万元，其中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28.546 万元，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74.403 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不多于 2 家，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设计单位，牵头人负责投标文件的签署递交、撤回、修改、澄清、说明、补正，投标保证金的提交，以及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及协调工作。 （2）联合体投标时，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需明确和承诺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成员的权利和义务。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并代表联合体各成员承担项目在各环节的分工、责权、连带责任。 （3）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大陆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工商营业执照有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__月__日 时__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电子保函打印件盖章件或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或投标保证金保证保险保函原件（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可不提供保函原件）到达开标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没有按上述要求提交资料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相关的公告或通知。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 投标人缴交资料费人民币 100 元。
开标时间	2025 年__月__日 时__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__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发布公告媒介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招标人	茂名市电白公用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茂名市电白区电海街道电白大道西 229 号
招标人联系人	黄先生	联系电话	0668-5595185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聚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元岗横路 35 号 2 层 B3208 房
招标代理联系人	赵工	联系电话	15218398389
招标监督机构	茂名市电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668-5532719
联系地址	茂名市电白区迎宾大道 359 号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登记方式，网上投标登记时间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因投标人原因或其他因素造成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受，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答疑专区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书面		

	提出异议。 4. 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需为投标人本公司在职员工，并提供由投标人本公司购买的至少近半年连续三个月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准时参加开标会，且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进场做签到工作，开标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提供）和电子保函打印盖章件或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或投标保证金保证保险保函原件（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可不提供保函原件）。投标人未能按要求派员并持相关资料准时出席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视该投标人已默认开标结果。 5. 投标人采用现金转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完成投标登记后将投标保证金与本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绑定，导致投标保证金未能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显示的，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关于基本户保证金专用账户账号的通知及操作指引”。 6. 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及拟委派的项目设计负责人等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7. 投标人缴交资料费人民币 100 元。
--	--



附件

茂名市电白区粮食储备仓库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拒绝投标单位名单（部分）

序号	单位	拒绝投标期		备注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说明：1. 在拒绝投标期内，拒绝上述单位参与茂名市电白区粮食储备仓库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的投标。

2. 若上述单位及拒绝期限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书面文件为准。

3. 上述单位名单未含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